

黃俊煒議員辦事處

地址：大埔翠樂街11號美豐花園1樓商場214室 ：2660 9881 傳真：2660 9778

規管互聯網電腦服務中心—立法會特別會議

就有關互聯網電腦服務中心的規管方案，本人原則上同意方案C以「申報制度」規管，但覺該方案仍存在某程度上的漏洞，希望各立法會議員注意，使方案更為完善。

1.忽略顧客的安全問題

方案只提及互聯網電腦中心（網吧）須符合特定的建築及消防條例，並沒有訂定網吧面積及可放置電腦的比例，即使網吧符合有關的建築及消防條例，顧客于發生火警時的安全問題亦得不到全面的顧及。

2.未能防止暴力及色情意識蔓延的溫床

為了減低青少年及兒童受暴力及色情意識的影響，局方應考慮實施以下措施：

- 1.)規定網吧內的所有電腦須安裝過濾色情及暴力的軟體。
- 2.)設立獨立機制審查有問題電腦遊戲軟體，並附予有關機構權力禁止網吧提供過份渲染色情及暴力的電腦軟體。

3.未能防止網吧成爲不良少年的集中地

現時的網吧可以24小時營業，爲不良少年提供多個活動營地，有鑒於此，局方應考慮制定以下規則予網吧遵守：

- 1.)禁止網吧內進行任何網上賭博活動;
- 2.)限制未成年的青少年使用網吧的時間，如晚上九時後不能進入網吧;
- 3.)禁止穿著校服學生進入網吧。

黃俊煒

大埔區議員

2002年9月10日